

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

晋综示函〔2023〕338号

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 关于开展山西综改示范区 2023 年 区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申报谋划准备工作的 通 知

各有关部门、单位：

为加快推动山西综改示范区服务业高质量发展，根据省发改委历年组织申报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的相关要求，现组织开展山西综改示范区 2023 年区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申报谋划准备工作。本次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的申报领域、申报条件、需准备的相关资料及要求参照《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《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认定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晋发改服务发〔2021〕423号）（附件1）、申报文件模板（附件2-5）。

请符合申报条件的相关单位，于 2023 年 6 月 30 前将申报材料一式三份纸质版（加盖公章）、一份电子版，报送至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 722 室。

附件：1.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《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认定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晋发改服务发〔2021〕423号）

2.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服务业集聚区申报表

3.服务业集聚区实施方案模板

4.集聚区内服务业重点项目统计表

5.集聚区内重点服务业企业信息统计表


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
2023年6月12日

（联系人：尹丽霞

联系电话 0351-7199693）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